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办公用品耗材供应商采购

项目编号：11000025210200151839-XM002

采购人：北京回龙观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目 录

<u>第一章</u>	<u>投标邀请</u>	<u>3</u>
<u>第二章</u>	<u>投标人须知</u>	<u>6</u>
<u>第三章</u>	<u>资格审查</u>	<u>26</u>
<u>第四章</u>	<u>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u>	<u>33</u>
<u>第五章</u>	<u>采购需求</u>	<u>43</u>
<u>第六章</u>	<u>拟签订的合同文本</u>	<u>62</u>
<u>第七章</u>	<u>投标文件格式</u>	<u>71</u>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11000025210200151839-XM002

2.项目名称：办公用品耗材供应商采购

3.项目预算金额：223 万元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供货期限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
01	办公用品耗材	1年	协议履行地为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应将物资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	否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项下全部义务履行完毕止。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202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 下午 1:30 至 5: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 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6 年 1 月 15 日 13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六层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与线下流程结合招标方式进行采购,请投标人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免费领取招标文件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进行现场递交。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北京回龙观医院

地 址: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

联系方式: 010-8302459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院 1 号楼 6 层(601-615 室)、9 层(903-915 室)

联系方式: 010-6210807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曹武宁、张文浩、梅建伟、卢燕、王昀炜

电话: 010-62108074

电子邮箱: zhangwenhao@cntcitic.com.cn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4	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1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国产硒鼓 88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input type="checkbox"/>需要, 具体要求如下:</p> <p>(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_____;</p> <p>(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p> <p><input type="checkbox"/>不需要</p> <p><input type="checkbox"/>需要</p> <p>(3) 样品递交要求: _____;</p> <p>(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 _____;</p> <p>(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 _____;</p> <p>(6) 其他要求(如有): _____。</p>				
5.2.5	标的所属行业	<p>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p> <table border="1"> <tr> <td>包号</td><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tr> <tr> <td>01</td><td>工业</td></tr> </table>	包号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工业
包号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工业					
11.2	投标报价	<p>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p> <p>■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 具体情形: _____。</p>				
12.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 3.5 万元人民币</p> <p>电汇或银行转账按照以下方式获取账户信息:</p> <p>(一) 网上注册: 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 以下简称“交易平台”) 进行免费注册;</p> <p>(二) 获取招标文件: 经办人凭注册时的用户名、密码验证身份登录, 进入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在线免费购买招标</p>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文件（可选择电汇或者现金方式支付 0 元标书款，无需缴纳平台服务费）</p> <p>（三）保证金账号获取：招标文件购买完成后进入“缴纳保证金”功能模块，填写相关信息后通过平台自动获取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请投标人按此信息将保证金电汇或银行转账至指定账户。</p> <p>特别注意：该账号为虚拟账号，仅针对本投标人本项目分包有效，对于其他投标人、其他项目或分包无效。</p> <p>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委托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投标保证金收、退、转及结账、结算等相关业务。保证金办理相关问题请咨询中招联合（010-86397110）</p>
12.8.2		<p>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具体情形：_____。</p>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4.1	投标文件数量	<p>第一部分投标文件：正本：1 份、副本：4 份；</p> <p>第二部分投标文件：正本：1 份、副本：4 份；</p> <p>除上述文件外，还须密封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1 份。</p> <p>电子文档要求为加盖公章的正本 PDF 格式扫描件和可编辑版的 word 格式，单独密封于一信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电子版”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p>
22.1	确定中标人	<p>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高者</u> 为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 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口头询问：请致电 010-62108074 书面询问：请将书面文件递交至：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611C 室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联系部门：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综合发展部；</p> <p>联系电话： 010-62108074; 010-62108058;</p> <p>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院中关村资本大厦。</p>
27	代理费	<p>收费标准：以项目预算金额为基准，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的计算方法收取；</p> <p>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p>
28	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将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

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

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的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

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

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

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
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
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
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
他商品、服务。
-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
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
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
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
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
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
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
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 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若正本和副本不一致, 以正本为准。
-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进行签署、盖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授权委托书》, 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 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投标文件, 其**投标无效**。
- 14.3 投标文件应按照《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分成两部分, 宜用不可拆装的方式分别装订成册。
-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投标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投标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两个部分分开单独密封，并在封皮正面标明《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字样。投标人应承担封装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 15.2 所有包装封皮和信封上均应：
- 15.2.1 注明投标邀请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包名称（标的名称）、投标人名称和“在（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15.2.2 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 15.3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将有可能被拒绝接收。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招标文件指定地点。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
- 17.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并向投标人出具以下签收回执。

接收投标文件回执单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递交时间		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接收单位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接收人签字：		

- 17.3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须提出书面通知并在投标截止

时间前送达投标地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7.4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提出书面通知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 17.5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17.6 除投标人不足 3 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自己或所代表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记录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中所填写的全部内容。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投标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p>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 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 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 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 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投标人提供,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p>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p> <p>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p>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p> <p>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1-2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3-2项规定。</p> <p>3、本表序号3-3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p> <p>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p>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提供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提供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 (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3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4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5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

		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列 2.4.2-2.4.8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 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详见评标标准。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

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评审得分相同的则投标报价最低优先，如报价相同则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优先。如报价相同且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现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1	价格部分(30分)	投标报价	评标价格分数=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 (30%) × 100 评标基准价: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0
2	商务部分(26分)	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商务条款无偏离得 3 分, 否则不得分。	3
		项目业绩	投标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具有的类似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个得 2 分, 最高得 20 分 (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 如合同关键页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20
		体系认证证书	投标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 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 (须提供证书有效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3	技术部分(44分)	对采购需求的响应情况	技术指标全部满足技术要求的为 8 分, 一项一般技术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 0.73 分, 如有供货范围缺漏则该项不得分。	8
		投标产品的质量及渠道来源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渠道来源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投标人具有长期稳定的货源渠道, 具有规范的供应管理规范化制度, 供货产品货源渠道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0 分; 投标人具有比较稳定的货源渠道, 具有较规范的供应管理规范化制度, 供货产品货源渠道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7 分;	10

		<p>投标人货源渠道稳定性一般,管理规范化制度规范程度一般,供货产品货源渠道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p> <p>投标人货源渠道不够稳定,管理规范化制度规范程度较差,供货产品货源渠道距离招标文件要求的较大的得 1 分;</p> <p>未提供供货产品货源渠道的得 0 分。</p>	
	总体供货及配送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总体供货及配送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p> <p>提供的“总体供货及配送方案”存在下述情况的,每出现一处扣 2 分。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低为 0 分。</p> <p>①方案生搬硬套,与实际情况明显不符;</p> <p>②存在与项目明显无关的描述内容(文字、图片等);</p> <p>③对采购需求理解存在明显偏差;</p> <p>④描述的内容混乱,重点不突出;</p> <p>⑤内容缺失不完善,可操作性较差。</p>	10
	人员配备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配备情况进行综合评审:</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派团队情况,包括:①人员配备(岗位编制)、②职责划分、团队管理考核制度等内容进行评审,其中:</p> <p>1) 提供的人员配备内容均进行详细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p> <p>2) 提供的人员配备内容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得 3 分;</p> <p>3) 提供的人员配备内容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得 1 分;</p> <p>4) 未提供相关人员配备不得分。</p>	5
	应急预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保障措施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	5

		<p>提供方案内容均进行详细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p> <p>提供相关方案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得 3 分；</p> <p>方案内容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得 1 分；</p> <p>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p>	
	售后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售后服务方案”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售后服务承诺（售后响应及处理周期等）及保障措施； 2.售后服务网点分布及备品备件情况； 3.售后人员配置及回访方案。 <p>上述三项内容均进行了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得 6 分；</p> <p>上述三项内容中每有 1 项内容出现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 1 分；</p> <p>上述三项内容中每有 1 项内容未阐述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 2 分，最低得 0 分。</p>	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货物需求一览表或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

包号	标的名称	供货期限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
01	办公用品耗材	1年	协议履行地为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应将物资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	否

2. 项目背景/项目概述（如有）

办公用品耗材供应商采购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供货期限：1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以实际供货期为准。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详见合同文本

3. 包装和运输（如适用，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4. 售后服务（质保期）：不少于1年

5. 保险（如适用）

三、技术要求

（一）基本要求

1、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本次招标为办公用品耗材供应商采购，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所提出的采购需求，综合考虑产品的适用性。投标人应以技术先进的产品、优良的服务和优惠的价格，充分显示自己的竞争实力。

2、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1 提供产品及制造商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计量、节能、安全和环保法规及标准，如国家有关部门对提供产品或其制造商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所供产品或其制造商必须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3、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3.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2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

(二)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1、供应商所提供的部件之间及设备之间的连线或接插件均视为设备内部部件, 应包含在相应的配置中。

2、工作条件: 除了在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 供应商提供的一切仪器、设备和系统, 应符合下列条件:

2.1 仪器设备的插头要符合中国电工标准。如不符合, 则应提供适合仪器插头的插座, 必须要有接地。

2.2 如果仪器设备需特殊的工作条件(如: 水、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震动强度等), 供应商应在有关投标文件中加以说明。

(三)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设备的维护及技术支持

1.1 经有关部门验收或检测合格后开始计算保修期。

1.2 保修期满后整机每年常规保修费用不超过购置费的 5%。

1.3 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

1.4 所有的替代零配件的提供需得到买方的认可。

1.5 在保修期内中标人必须为用户提供技术援助电话, 用于用户报告故障。技术援助电话支持应是中文, 如电话支持无法解决, 投标人应在接到通知后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响应, 并采取行动修理故障。在保修期内除提供上述技术服务外, 投标人有责任对其所提供的所有产品提供以下形式的技术服务。

1.5.1 电话咨询: 免费提供咨询电话技术支持服务, 解答用户的系统使用中遇到的问题, 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1.5.2 现场响应: 自收到用户的服务请求起 24 小时内。若以上服务形式不能解决问题, 投标人应指派技术人员赶赴现场进行故障处理。遇到重大技术问题, 投标人应及时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故障排除, 并采取相应措施以确保所提交的解决方案可行, 同时提出确定的维修方案。

2、培训要求: 培训是指涉及产品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

容的学习。供应商应保证在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对每包（品目）最终用户设备操作人员提供终身免费培训。供应商报价时应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培训教员的差旅费、食宿费、培训教材等费用，应计入报价。

注：上述要求如与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以及合同文本冲突则以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以及合同文本要求为准。

（四）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投标人在响应采购需求时，应就“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进行逐条响应，并针对每个设备（至少包含“★”“▲”号或“#”号条款）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形式：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说明、或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技术白皮书（不能是复印件））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投标人未就“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进行逐条响应或未提供的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资料或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与所投设备不一致或不能体现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可不予承认，并可认为该技术应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由此产生的评标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对于技术规格要求中标注“★”“▲”号或“#”号（如有）的技术参数，在应答采购需求偏离表时具体到技术支持资料页码及条目号。

（五）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

1、采购清单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1	国产硒鼓 12	适用于惠普 1010/1012/1015/1018/1020plus/1022/3015/3020/3030/3050 /3052/3055/hpm1005/m1319f	支	110	2
2	国产硒鼓 88	适用于 HP P1007/HP P1008/HP P1106/HP P1108/HP M1136/HP M1213nf/HP M1216nfh/HP LaserJet Pro MFP M126a/HP LaserJet Pro MFP M126nw/HP LaserJet Pro MFP M128fp/HP LaserJet Pro MFP M128fn/HP LaserJet Pro MFP M128fw	支	72	2500
3	国产硒鼓 230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ro M203 系列/惠普 LaserJet Pro MFP M227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4203dw/M4303dw/M4303fdw	支	210	41
4	原装硒鼓 230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ro M203 系列/惠普 LaserJet Pro MFP M227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4203dw/M4303dw/M4303fdw	支	661	603
5	原装硒鼓 232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ro M203 系列/惠普 LaserJet Pro MFP M227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4203dw/M4303dw/M4303fdw	支	934	290
6	国产硒鼓 277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ro M429dw/惠普 LaserJet Pro M429fdn/惠普 LaserJet Pro M429fdw/惠普 LaserJet Pro M329dw/惠普 LaserJet Pro M305d/惠普 LaserJet Pro M405d/惠普 LaserJet Pro M405dn/惠普 LaserJet Pro M405dw	支	410	25
7	原装硒鼓 277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ro M429dw/惠普 LaserJet Pro M429fdn/惠普 LaserJet Pro M429fdw/惠普 LaserJet Pro M329dw/惠普 LaserJet Pro M305d/惠普 LaserJet Pro M405d/惠普 LaserJet Pro M405dn/惠普 LaserJet Pro M405dw	支	771	280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8	原装硒鼓 204 青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1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0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1 系列	支	495	55
9	原装硒鼓 204A 黄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1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0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1 系列	支	495	55
10	原装硒鼓 204A 红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1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0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1 系列	支	495	55
11	原装硒鼓 204A 黑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1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0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1 系列	支	420	55
12	原装硒鼓 126A 青	适用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nw/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a/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nw	支	430	2
13	原装硒鼓 126A 黄	适用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nw/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a/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nw	支	430	2
14	原装硒鼓 126A 红	适用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nw/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a/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nw	支	430	2
15	原装硒鼓 126A 黑	适用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nw/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a/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nw	支	410	8
16	原装成像鼓 126A	适用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nw/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a/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nw	支	710	2
17	原装硒鼓 202A 青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254 系列/惠普 Color	支	520	25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LaserJet Pro MFP M280 系列			
18	原装硒鼓 202A 黄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2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280 系列	支	520	25
19	原装硒鼓 202A 红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2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280 系列	支	520	25
20	原装硒鼓 202A 黑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2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280 系列	支	510	52
21	原装硒鼓 110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ro MFP M136a/惠普 LaserJet Pro MFP M136nw/惠普 LaserJet Pro MFP M136w/惠普 LaserJet Pro P1106/惠普 LaserJet Pro P1108/惠普 LaserJet 108a/惠普 LaserJet 108w	支	440	5
22	原装墨盒 T1881 黑	适用于爱普生 WF-3641/WF-7111/WF-7621	支	190	42
23	原装墨盒 955XL 青	适用于惠普 OfficeJet Pro 8210/惠普 OfficeJet Pro 8216/惠普 OfficeJet Pro 871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5/惠普 OfficeJet Pro 8730/惠普 OfficeJet Pro 8740 AiO/惠普 P27724dw/惠普 25220/惠普 7720/惠普 7730/惠普 7740	支	257	2
24	原装墨盒 955XL 黄	适用于惠普 OfficeJet Pro 8210/惠普 OfficeJet Pro 8216/惠普 OfficeJet Pro 871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5/惠普 OfficeJet Pro 8730/惠普 OfficeJet Pro 8740 AiO/惠普 P27724dw/惠普 25220/惠普 7720/惠普 7730/惠普 7740	支	257	2
25	原装墨盒 955XL 红	适用于惠普 OfficeJet Pro 8210/惠普 OfficeJet Pro 8216/惠普 OfficeJet Pro 871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5/惠普 OfficeJet Pro 8730/惠普 OfficeJet Pro 8740 AiO/惠普 P27724dw/惠普 25220/惠普 7720/惠普 7730/惠普 7740	支	257	2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26	原装墨盒 955XL 黑	适用于惠普 OfficeJet Pro 8210/惠普 OfficeJet Pro 8216/惠普 OfficeJet Pro 871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5/惠普 OfficeJet Pro 8730/惠普 OfficeJet Pro 8740 AiO/惠普 P27724dw/惠普 25220/惠普 7720/惠普 7730/惠普 7740	支	297	2
27	原装墨盒 1100 蓝	适用于奔图 CP1100/奔图 CP1100DW/奔图 CP1100DN/奔图 CM1100DN/奔图 CM1100DW/奔图 CM1100ADN/奔图 CM1100ADW	支	340	5
28	原装墨盒 1100 黄	适用于奔图 CP1100/奔图 CP1100DW/奔图 CP1100DN/奔图 CM1100DN/奔图 CM1100DW/奔图 CM1100ADN/奔图 CM1100ADW	支	340	5
29	原装墨盒 1100 红	适用于奔图 CP1100/奔图 CP1100DW/奔图 CP1100DN/奔图 CM1100DN/奔图 CM1100DW/奔图 CM1100ADN/奔图 CM1100ADW	支	340	5
30	原装墨盒 1100 黑	适用于奔图 CP1100/奔图 CP1100DW/奔图 CP1100DN/奔图 CM1100DN/奔图 CM1100DW/奔图 CM1100ADN/奔图 CM1100ADW	支	460	12
31	原装硒鼓 CRG329 青	适用于佳能 LBP7010C/佳能 LBP7018C/佳能 LBP7020C	支	360	2
32	原装硒鼓 CRG329 黄	适用于佳能 LBP7010C/佳能 LBP7018C/佳能 LBP7020C	支	360	2
33	原装硒鼓 CRG329 红	适用于佳能 LBP7010C/佳能 LBP7018C/佳能 LBP7020C	支	360	2
34	原装硒鼓 CRG329 黑	适用于佳能 LBP7010C/佳能 LBP7018C/佳能 LBP7020C	支	320	2
35	原装硒鼓 18A	适用于 HP M104 系列/HP M132 系列	支	445	2
36	原装硒鼓 166A	适用于惠普 Laser MFP 1136w/Laser MFP 1188a/Laser MFP 1188w/Laser MFP 1188nw/LaserJet 1008a/LaserJet 1008w	支	490	2
37	原装硒鼓 2250	适用于兄弟 HL-2240D/兄弟 HL-2250DN/兄弟 DCP-7060D/兄弟 MFC-7470D/兄弟 MFC-7360/兄弟 MFC-7860DN	支	434	2
38	原装墨粉 2225	适用于兄弟 HL-2240D/兄弟 HL-2250DN/兄弟 DCP-7060D/兄弟 MFC-7470D/兄弟 MFC-7360/兄弟 MFC-7860DN	支	205	20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39	原装墨盒 T1882 蓝	适用于爱普生 WF-3641/WF-7111/WF-7621	支	180	8
40	原装墨盒 T1883 红	适用于爱普生 WF-3641/WF-7111/WF-7621	支	180	8
41	原装墨盒 T1884 黄	适用于爱普生 WF-3641/WF-7111/WF-7621	支	180	8
42	原装硒鼓 278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1560/惠普 LaserJet P1566/惠普 LaserJet P1606dn/惠普 LaserJet M1536dnf	支	580	6
43	原装硒鼓 05A	适用于惠普 P2035/P2035N/P2055/P2055dn/P2055x/P2055d/M401d/M401n/M425dn/M425dw	支	660	2
44	原装硒鼓 507A 青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500 color M551	支	2197	3
45	原装硒鼓 507A 黄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500 color M551	支	2197	3
46	原装硒鼓 507A 红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500 color M551	支	2197	3
47	原装硒鼓 507A 黑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500 color M551	支	1471	0
48	原装硒鼓 CE255A 55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500 MFP M525	支	1500	2
49	原装硒鼓 CF228A	适用于 HP LaserJet Pro M403/HP LaserJet Pro MFP M427/HP Color LaserJet Pro M254 系列/HP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280 系列/HP LaserJet Pro 400 M401 系列	支	690	10
50	原装硒鼓 D8840160	适用于理光 MP2014/理光 MP2014D/理光 MP2014AD/	支	1200	0
51	原装墨粉 2014C	适用于理光 MP2014/理光 MP2014D/理光 MP2014AD/理光 IM2701/理光 IM2702/理光 M2700	支	120	6
52	原装粉盒 2115	适用于兄弟 HL-2140/HL-2150N/HL-2170W/DCP-7030/DCP-7040/MFC-7340/MFC-7450/MFC-7840W	支	220	2
53	原装墨粉 NPG-73	适用于佳能 IR-ADV 4525/IR-ADV 4535/IR-ADV 4545/IR-ADV 4551	支	680	4
54	原装硒鼓 NPG-73	适用于佳能 IR-ADV 4525/IR-ADV 4535/IR-ADV 4545/IR-ADV 4551	支	680	2
55	原装 3385 粉盒	适用于兄弟 HL-5440D、HL-5445D、HL-5450DN、HL-6180DW,MFC-8510DN、MFC-8515DN、MFC-8520DN	支	900	2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56	原装墨粉 3335	适用于兄弟 HL-5440D/兄弟 HL-5450DN/兄弟 HL-5470DW/兄弟 HL-6180DW/兄弟 HL-8510/兄弟 HL-8515/兄弟 HL-8520	支	340	8
57	原装硒鼓 3350	适用于兄弟 HL-5240/兄弟 HL-5250DN/兄弟 DCP-8060/兄弟 MFC-8460N/兄弟 MFC-8860DN/兄弟 HL-3150CDN	支	960	2
58	国产硒鼓 3150	适用于兄弟 HL-5240/兄弟 HL-5250DN/兄弟 DCP-8060/兄弟 MFC-8460N/兄弟 MFC-8860DN/兄弟 HL-3150CDN	支	320	2
59	国产墨粉 3135	适用于兄弟 HL-5240/5250dn/兄弟 DCP-8060/兄弟 MFC-8460N/8860DN	支	245	5
60	原装墨盒 803 彩	适用于惠普 Deskjet 1111/惠普 Deskjet 1112/惠普 Deskjet 2131/惠普 Deskjet 2132/惠普 Deskjet 2621/惠普 Deskjet 2622	支	125	2
61	原装墨盒 803 黑	适用于惠普 Deskjet 1111/惠普 Deskjet 1112/惠普 Deskjet 2131/惠普 Deskjet 2132/惠普 Deskjet 2621/惠普 Deskjet 2622	支	95	2
62	原装硒鼓 CT350999	适用于富士施乐 DocuPrint DP2108B	支	995	1
63	原装墨粉 CT203484	适用于富士施乐 ApeosPort 3410SD	支	430	2
64	原装墨粉 CT203485	适用于富士施乐 ApeosPort 3410SD	支	430	2
65	原装硒鼓 CT351281	适用于富士施乐 ApeosPort 3410SD/ApeosPort Prin C2275/ApeosPort Prin C3370/ApeosPort Prin C3375	支	395	2
66	原装墨粉 CT202384	适用于富士施乐 DocuCentre S2011/富士施乐 DocuCentre S2320/富士施乐 DocuCentre S2520	支	220	4
67	原装硒鼓 CT351007	适用于富士施乐 S1810/S2010/S2110/S2220/S2320/S2420/S2520/2011 系列	支	850	5
68	原装硒鼓 7553A	适用于 HP P2010/HP P2014/HP P2015 系列/HP LaserJet 1010/1012/1015/3050/3020/3030/HP M2727nf/HP M2727nfs	支	720	1
69	原装硒鼓 W1333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MFP M437n/惠普 LaserJet MFP	支	310	4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M437dn/惠普 LaserJet MFP M437nda/惠普 LaserJet MFP M439n/惠普 LaserJet MFP M439dn/惠普 LaserJet MFP M439nda			
70	原装墨盒 680 黑色	适用于惠普 1118/2138/3638/3636/3838/4678/4538/3776/5078/2676/267 7	支	80	2
71	原装墨盒 680 彩色	适用于惠普 1118/2138/3638/3636/3838/4678/4538/3776/5078/2676/267 7	支	80	2
72	原装硒鼓 CRG319 黑	适用于佳能 LBP6670dn	支	560	2
73	原装粉盒 CT201636 黑色	适用于富士施乐 DocuPrint CP305 d	支	550	2
74	原装粉盒 CT201637 青色	适用于富士施乐 DocuPrint CP305 d	支	770	2
75	原装粉盒 CT201638 粉色	适用于富士施乐 DocuPrint CP305 d	支	770	2
76	原装粉盒 CT201639 黄色	适用于富士施乐 DocuPrint CP305 d	支	770	2
77	国产色带 80D-8	适用于得实 AR550II/得实 AR570/得实 AR580PRO/得实 AR630K/得实 DS-1920/得实 DS-1930/得实 DS-620II/得实 DS-650pro/得实 DS-670/得实 DS-1930pro/得实 DS2600H/得实 DS300II/得实 AR300K+II/得实 AR520II	支	25	5
78	原装色带 80D-8	适用于得实 AR550II/得实 AR570/得实 AR580PRO/得实 AR630K/得实 DS-1920/得实 DS-1930/得实 DS-620II/得实 DS-650pro/得实 DS-670/得实 DS-1930pro/得实 DS2600H/得实 DS300II/得实 AR300K+II/得实 AR520II	支	45	21
79	原装色带 690K	适用于爱普生 LQ-690K	支	59	37
80	原装支票机色带	支票机色带	支	48	2
81	相纸色带	6 寸相纸+1 卷色带；适用于佳能 SELPHY CP1300 照片打印机	套	139.00	2
82	白板笔(粗)	独头	支	3.20	294
83	白板笔	12 色	盒	49.90	92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84	安全笔	回缩防刺穿；防吞咽 0.5mm	支	6.00	207
85	安全笔配芯	0.5mm	支	2.00	440
86	拔帽式签字笔	0.5mm	支	1.40	1018
87	拔帽式笔芯	0.5mm	支	1.05	110
88	按动式签字笔	红、黑、蓝、墨蓝色；0.5mm	支	1.49	5309
89	签字笔芯	红、黑、蓝、墨蓝色；0.5mm	支	1.05	4024
90	荧光笔	彩色；斧式笔头	支	4.00	116
91	记号笔(粗-独头)	粗-独头	支	2.70	286
92	记号笔(细-双头)	细-双头	支	3.20	1388
93	台笔	0.5mm	支	4.50	136
94	圆珠笔(0.7)	0.7mm	支	1.20	134
95	水彩笔	24 色/桶	桶	11.10	43
96	(行为矫正)水彩笔	36 色；三角杆	盒	24.60	104
97	(行为矫正)勾线笔(针管笔)	0.3mm	支	6.2	150
98	(行为矫正)勾线笔(针管笔)	0.5mm	支	6.2	150
99	粉笔	12 色	盒	16.00	20
100	彩色粉笔	六角	套	19.5	3
101	红蓝铅笔	双头	支	0.10	10
102	铅笔(2B)	2B	支	0.95	481
103	铅笔(HB)	HB	支	0.95	351
104	(行为矫正)彩色铅笔	六角笔杆；24 色/桶	桶	14.80	152
105	书画狼毫毛笔	三只套装	套	75.00	49
106	(行为矫正)毛笔(中号)	中号；羊毫；杆长 27cm	支	13.10	122
107	(行为矫正)毛笔字帖	字帖 46.5cm*35cm；字 7.5cm*7.5cm；楷体；25 张/包	包	5.90	220
108	(行为矫正)色粉	24 色	套	28	200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109	笔筒	8cm*10cm 圆形网纹	个	8.20	68
110	直尺	30mm	把	1.75	48
111	笔记本	32K; ≥40 页/本; 软皮	本	2	501
112	笔记本	A4; 横线; ≥80 页/本; 软皮	本	5.7	136
113	笔记本	A5; ≥100 页/本; 软皮	本	3.50	66
114	硬皮本	32K; ≥80 页/本	本	6.75	617
115	(行为矫正)记事本	64k; ≥100 页, 无钉装订	个	6.75	110
116	皮面笔记本	A4; ≥160 页/本	本	34.00	34
117	空白活页替芯	B5; 9 孔; 100 页/本	本	11.9	10
118	梯形口数据线(1米)	梯形口 1 米	条	9.80	6
119	三合一数据线	50cm/根三合一苹果; Type-c; 安卓	条	19.50	46
120	三合一数据线	25cm/根三合一苹果; Type-c; 安卓	条	15	107
121	光敏印章	5 号; 楷体; 双排	个	34.50	60
122	光敏印章	5 号; 楷体; 单排	个	24.50	65
123	光敏印章	35*10mm; “复印”	个	25.00	1
124	印章	5.6*1.9cm	个	13.00	45
125	印章	12mm, 用于标记护理级别	个	13.00	35
126	数字印章	1 号	套	11.00	1
127	英文组合印章	1 号 (8.2*6.4mm)	套	144	1
128	数字组合印章	3 号 (4.7*3.2mm)	套	49.5	1
129	(行为矫正)奖励小印章	35mm*25mm	个	1.80	110
130	口取纸	大号; 10 张/包	包	5.00	69
131	A4 口取纸	40 块; 39.5*22mm; 黄色; 20 张/包	包	24.5	14
132	A4 口取纸	40 块; 圆角; 49*25mm; 白色; 100 张/包	包	29	14
133	绘画纸	8K; 20 张/套	套	7.10	123
134	水彩纸	8K; 20 张/袋	袋	16.00	222
135	宣纸	50*100; 半生熟; 10 张/包	包	9.20	65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136	毛边纸	10cm*12 格; 30 张/包	包	6.80	201
137	收银纸/热敏纸	长 80mm*宽 60mm, \geq 17 米/卷	卷	3.75	122
138	收银纸/热敏纸	长 57mm*宽 50mm; \geq 13 米/卷	卷	2	653
139	热敏纸	长 50mm*宽 30mm, 750 张/卷	卷	10.40	246
140	三防热敏纸	长 100mm*宽 70mm, 690 张/卷	卷	11.30	110
141	哑银不干胶标签纸	长 60mm*宽 40mm; 1000 张/卷	卷	42	1
142	手工折纸	10 色; 14.5*14.5cm, 50 张/套	套	3.99	95
143	星空折纸	15*15cm; 50 张/包	包	5.80	93
144	(行为矫正) 星星折纸	多彩; 27 色; 540 张/包	包	6.30	150
145	(行为矫正) 方形彩色折纸	20cm*20cm; 100 张/包	包	3.40	140
146	牛皮纸书皮	A4; 10 张/包	包	29.00	21
147	牛皮纸自粘书皮	A4 (大号) +16K (中号) +25K (小号); 25K*4 张、 16K*16 张、A4*5 张	包	26.50	20
148	复写纸	185*85mm; 100 张/盒	盒	5.00	6
149	便签纸	76*76mm; 正方形; 100 张/包	包	2.60	132
150	金属四联文件筐	四联	个	92.00	29
151	文件框(三联)	三联	个	10.00	75
152	文件框(单联)	单联	个	8.90	12
153	文件盘(三层)	三层	个	25.70	59
154	文件盘(金属-五层)	金属; 五层	个	81.00	18
155	插页文件夹	A4-40 页; 插页	个	12	320
156	文件夹	A4; 单强力夹, 带插袋	个	5.70	181
157	文件夹	A4; 双强力夹	个	9.20	76
158	单页文件夹(L形)	A4; 30 个/包	包	17.80	163
159	3孔文件夹	A4	个	9.50	38
160	活页文件夹	3孔	个	9.50	30
161	电脑文件夹	22 针, A4	个	18.5	55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162	透明文件袋	A4, 按扣	个	1.70	6934
163	透明文件袋	A4, 系绳	个	1.70	256
164	粘贴式文件袋	A5, 左右两边带不干胶, 竖版	个	1.20	1
165	粘贴式文件袋	A5, 左右两边带不干胶, 横版	个	1.20	1
166	手提文件袋	A5, EVA 材质	个	7.60	100
167	文件袋 (A4-11孔)	A4-11孔; 100个/包	包	14.80	89
168	网格拉链袋	A4; 5个/包	包	12.4	141
169	风琴包文件夹	A4; 13格带提手	个	24.00	32
170	抽杆夹 (14mm)	A4; 14mm	个	1.45	92
171	抽杆夹 (8mm)	A4; 8mm	个	1.45	27
172	钢化大板夹	A4	个	13.10	99
173	凭证夹	大号	个	21.80	5
174	订书器 (常规)	适用 24/6; 26/6 订书钉; 省力型	个	19.80	55
175	订书器 (小)	适配 10#订书钉	个	10.10	6
176	订书机	适用 24/6 订书钉; 省力型	个	27.00	16
177	无针订书器	装订张数可达 5 页 (70g 纸张)	个	75	2
178	重型订书机	适配 0012/25 张; 0027/50 张; 0015/60 张; 0013/100 张	个	47.50	6
179	重型起钉器	可起所有种类的订书钉	个	13.30	1
180	起钉器	适用 24/6; 26/6 等小号订书钉	个	4.20	43
181	订书钉 (0010)	0010-12 张	盒	0.75	212
182	订书钉 (0012)	0012-25 张	盒	1.15	310
183	订书钉 (0013)	0013-100 张	盒	2.45	304
184	订书钉 (0027)	0027-50 张	盒	1.75	18
185	订书钉 (0015)	0015-60 张	盒	1.30	7
186	油画棒	48 色	盒	35.90	67
187	油画棒	24 色	盒	25	15
188	中国画颜料	18 色	盒	39.50	32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189	水彩颜料	28 色	盒	16.80	13
190	12 色颜料套装	12 色	套	48.00	38
191	24 色颜料笔套装	24 色	套	22.70	41
192	印台	内盘面≥116*66mm, 速干	个	14.80	24
193	印油(水性) 红	40ml/瓶	瓶	19.5	33
194	印油(油性) 黑	10ml/瓶	瓶	9.2	17
195	手摇削笔器	手摇	个	25	53
196	塑封膜	3 寸; 8S; 100 张/包	包	10	2
197	塑封膜	A4; 100 张/包; 8S	包	40	43
198	塑封膜	A4; 100 张/包; 7S	包	37	2
199	刻录光盘(CD)	可擦写	张	3.95	62
200	刻录光盘(DVD)	可擦写	张	4.70	112
201	胶棒	15g/支	支	3.70	1096
202	计算器	186*147*39.5mm	台	35	37
203	原装打孔机钻头(6mm)	6mm, 适配得力打孔机	个	78.00	1
204	打孔机钻头(3mm)	3mm	个	34.00	1
205	打孔机钻头(4mm)	4mm	个	34.00	1
206	打孔机钻头(5mm)	5mm	个	49.00	24
207	打孔机钻头(6mm)	6mm	个	44.50	1
208	打孔机钻头(7mm)	7mm	个	46.00	5
209	打孔机刀垫	GB121	盒	32.9	24
210	键盘(有线)	有线 USB 接口	个	48.80	149
211	鼠标(有线)	有线 USB 接口	个	36.80	150
212	无线键盘	2.4GHz; 无线传输; 微型接收器	个	117.00	41
213	无线鼠标键盘	键鼠套装	套	104.00	42
214	无线鼠标	2.4GHz 无线传输; 微型接收器	个	48.00	36
215	鼠标垫	250*200MM	个	9.10	147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216	彩色长尾夹 (15mm)	15mm; 60 个/桶	桶	10.20	63
217	彩色长尾夹 (19mm)	19mm; 40 个/桶	桶	7.70	44
218	彩色长尾夹 (25mm)	25mm; 48 个/桶	桶	12.80	45
219	彩色长尾夹 (32mm)	32mm; 24 个/桶	桶	10.00	60
220	彩色长尾夹 (41mm)	41mm; 24 个/桶	桶	14.80	17
221	彩色长尾夹 (50mm)	50mm; 12 个/桶	桶	12.10	35
222	黑色长尾夹 (15mm)	15mm; 12 个/盒	盒	2.05	31
223	黑色长尾夹 (19mm)	19mm; 12 个/盒	盒	2.20	60
224	黑色长尾夹 (25mm)	25mm; 12 个/盒	盒	3.20	21
225	黑色长尾夹 (32mm)	32mm; 12 个/盒	盒	4.40	56
226	黑色长尾夹 (41mm)	41mm; 12 个/盒	盒	7.50	79
227	黑色长尾夹 (50mm)	50mm; 12 个/盒	盒	11.60	18
228	铁夹子 (白)	76mm; 6 个装/包, 资料整理用	包	12.00	21
229	铁夹子 (黑)	大号 120mm, 资料整理用	个	5.90	15
230	便利贴 (四条装)	每条 76*19mm; 100 张/本	本	1.95	281
231	便利贴 (方)	每张 76*76mm; 100 张/本	本	4.20	108
232	便利贴 (荧光)	44*12mm; 100 张/包	包	4.80	127
233	便利贴 (索引贴)	12*28mm; 160 枚/包	包	6.50	59
234	便利贴/记事贴 (9 色)	12*44mm; 180 张/本	本	4.2	48
235	档案盒 (12mm)	12mm; A4	个	4.60	80
236	档案盒 (25mm)	25mm; A4	个	7.30	67
237	档案盒 (35mm)	35mm; A4	个	9.20	120
238	档案盒 (55mm)	55mm; A4	个	10.20	368
239	档案盒 (75mm)	75mm; A4	个	13.20	155
240	档案盒 (100mm)	100mm; A4	个	19.70	219
241	黑板磁力贴	48 个/桶	桶	23.00	7
242	白板磁扣	直径 30mm; 6 粒/卡	卡	4.45	48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243	金属书立	9寸；450g；23cm*15.3cm*20.5cm；2个/副	副	19.20	34
244	曲别针	29mm, 100枚/盒	盒	1.45	600
245	大号曲别针	50mm, 100枚/盒	盒	5.10	94
246	大头针	25mm	盒	1.95	15
247	图钉	10*11mm	盒	2.40	5
248	橡皮筋	50g/桶	桶	4.90	174
249	橡皮	32*32mm	块	0.90	303
250	板擦	磁吸	个	4.00	26
251	涂改液	18ml/瓶	瓶	3.70	17
252	墨汁(250ml)	250ml/瓶	瓶	9.90	37
253	墨汁(100ml)	100ml/瓶	瓶	7.80	40
254	(行为矫正)墨汁 (100ml)	100ml/瓶	瓶	7.80	122
255	墨水(钢笔)	50ml	瓶	5.8	6
256	纸杯	230ml	个	0.18	4033
257	相机内存卡	128G	个	554	2
258	读卡器	usb2.0	个	7.9	5
259	标签机碳带	110*70mm, 适用于条码打印机(Zebra GK888T)	个	26	10
260	定制嘉奖证书	专版	套	16.5	250
261	定制记功证书	专版	套	16.5	30
262	荣誉证书	A4	本	7.3	300
263	荣誉证书(含证书芯)	6k	本	11.5	420
264	荣誉证书(含证书芯)	8K	本	9.5	160
265	荣誉证书内芯	A4；20张/包	包	9.8	205
266	白板	90*120；带架	套	263.00	1
267	白板	70*50	块	62	5
268	白板	60*100	套	62	2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269	白板	40*60	个	54.5	2
270	白板墙贴	120*240cm	张	320.00	5
271	磁吸钢化玻璃白板	90*60	个	199.00	1
272	移动硬盘(5TB)	5TB; USB3.0	个	945	8
273	移动硬盘(2TB)	2TB; USB3.0	个	450	3
274	移动硬盘(1TB)	1TB; USB3.0	个	290	4
275	U 盘(256g)	256g	个	189	38
276	U 盘(128g)	128g	个	85	22
277	U 盘(64g)	64g	个	52	7
278	U 盘(32g)	32g	个	36	11
279	U 盘(16g)	16g	个	36	2
280	装订机	打孔直径为 7mm; 装订厚度≤30mm; 装订张数可达 300 页 (70g 纸张)	台	315.00	1
281	打孔器	单孔打孔器; 可打孔 8 页; 孔距 6mm	个	4.90	3
282	打孔机(带裁纸)	A4; 三孔带裁纸; 3mm; 4mm; 5mm; 6mm	个	580	1
283	裁纸机	A4, 手动, 钢质, 配切纸导向尺	个	78	5
284	塑封机	适用于 A4 大小纸张、照片的塑封, 厚度≤30mm	台	260	1
285	数字密码小键盘	医保专用, 即插即用, USB 接口	台	150	4
286	摆药机用包药纸	宽 70 毫米, 厚 20 微米, 350 米/卷; 适配“全自动片剂摆药机(莱特)---YS-PL-400”	卷	738	780
287	碳带(包药机专用)	宽 60 毫米, 长 400 米; 适配“全自动片剂摆药机(莱特)---YS-PL-400”	卷	90	600
288	耐低温标签纸	25.4*9.5mm+9.5mm (各 3000 张/卷)	卷	140	2
289	树脂碳带	50mm*300m	卷	50	2

2. 预估采购数量仅为预估量，具体采购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并进行结算（响应单价*实际采购数量）。供应商按照物资名称进行报价，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报价不作为最终合同金额，采购耗材按实际采购量进行结算，总结算金额不超过采购预算。
3. 供应商送货需要提供随货单，并且字迹清晰。
4. 供应商送货验收后需要提供免费搬运服务并安全码放货物。
5. 供应商所报产品的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固定不变，不得私自涨价，具体结算金额以实际交付的耗材数量乘以相应单价进行结算。
6. 供应商应保证其所配送的货品均为正规生产且检验合格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
7. 产品包装、容器(框、箱、袋)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塑料制品（如塑料袋等）必须符合国家限塑令标准。
8. 供应商配送人员及运输工具要求固定，运输车辆干净整洁，定期消毒，符合国家相关运输条例的要求，遵守采购人的各项安全管理规定。
9. 供应货品经采购人指定人员验收合格方可签收入库。验收不合格的货品，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按采购方指定时间、地点更换货品并赔偿相应损失，或采购方有权拒收并向供应商提出追加赔偿要求。凡是国家发布必须下架召回的产品，供应商必须第一时间无条件召回。
10. 服务期限内，如供应商受到国家执法机关处罚的，医院有权单方面解除服务合同。
11. 因货品出现质量问题遭到投诉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最终合同条款以采购人审计处审计为准)

物资供应协议

甲方：北京回龙观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收款供应商单位全称：

收款单位信用代码：

供应商收款账号：

供应商账户开户行：

供应商收款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双方本着平等、诚信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具体协议。

一、采购品目及价格

(一)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以下物资。

单价以附件1《产品价格目录表》中的单价为准。

(二) 费用以实际采购数量*单价进行结算。

（三）单价须包括物资供应至甲方过程以及提供售后服务所需的一切货款、配套软件费、零配件费、包装费、运输费、搬运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维保费、人工费、税费以及合理利润等全部费用，除此以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但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质量标准

（一）乙方必须提供符合国家、北京市、行业规定标准的质量合格产品，同时应满足甲方的使用需求，产品能够正常稳定的使用，产品须具有国家规定的相关资质或检测报告（如有）。

（二）如乙方提供的产品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的，应符合北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如涉及安全、环保以及其他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应当符合相关标准。

三、质保期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物资须有质保期，质保期为（ ）年，质保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 7*24 小时保修和技术支持。

（二）若甲方须乙方到现场配合完成安装、拆卸、搬运、调试、维修等工作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若涉及维修的，经乙方判断属一般故障的，乙方应在 6 小时内排除；经乙方判断属较复杂故障的，乙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若不能完成的则应提供同品规/相近品规的替代品免费供甲方使用。

（三）质保期内，如因产品本身质量问题或经三次维修仍无法解决的，那么乙方应无条件更换新的产品，同时产品更换后质保期将重新计算；如出现非产品本身质量问题导致的故障或其他问题的，双方应协商解决。

（四）若乙方未按协议约定履行质保的，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次。

四、供应地点及供应时限

（一）协议履行地为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应将物资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在乙方将物资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视为乙方完成该批物资的供应，同时进入质保期。

（二）物资供应时限：以甲方下达订单之日起，乙方应于 30 个工作日内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如因运输等特殊原因不能送达的，则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以书面的形式向甲方提出延期交付的申请，经甲方认同后延期交付申请生效；若因未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延期交付申请或提交了未得到甲方认同的，因此产生的延期交货，乙方须承担违约责

任。

五、安装调试

如乙方供应的物资须进行安装的，那么乙方应在交付物资后 30 个工作日内进行安装调试；若现场不具备安装条件的，则应告知甲方须延迟安装，待具备安装条件后，再上门安装，延迟安装仅在协议效期内生效。

六、付款方式及期限

（一）乙方将物资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出具与实际发生额相等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以支票或电子支付等方式将款项支付给乙方。

（二）甲方通常在次月的第 15 个日历日前向乙方结清上月发生的费用，但不排除因款项支出科目未确定或资金未到账而导致的延迟支付，若出现延迟支付，甲方最晚于次月的第 15 个日历日前通知乙方，因此造成的延迟支付，不属违约责任。

七、违约责任

（一）乙方逾期交付全部或某一批次物资、部分物资的，每逾期一个工作日应向甲方支付该笔订单总价款的千分之三的违约金，且乙方仍须按协议约定履行向甲方提供物资供应的义务；如乙方经甲方催告（甲方向乙方出具/发送的文字记录须含“催告通知”字样）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仍未按照甲方要求交付物资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二）乙方交付物资的品质、性能、技术标准、质量要求等方面不符合协议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乙方应在甲方提出更换（甲方向乙方出具/发送的文字记录须含“更换通知”字样）之日起的 30 个工作日内免费更换合格的物资，并向甲方赔偿不符合协议约定的全部或某一批次物资、部分物资价款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

（三）乙方不得使用甲方的名义进行各种形式的宣传，因履行本协议知悉的甲方各种信息及秘密均应保密，如乙方违反前述宣传和保密要求，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四）乙方应对其委派人员进行生产安全、消防安全等方面的培训，同时在甲方所辖区域内进行业务往来时应遵守甲方的安全管理要求。如因乙方委派人员在甲方所辖区域内不遵守安全管理要求，产生安全隐患或出现安全事故，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根据具体情况追究乙方相关责任。

（五）除本协议约定外，乙方及其委派人员的违约违法行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其他损失，也应由乙方负责赔偿。同时，因乙方及其委派人员、产品等原因甲方进行维

权所产生的律师费、公证费、保全费、鉴定费、取证费、诉讼费等，无论诉讼结果如何均由乙方承担。

八、免责事由

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导致协议延迟履行或不能履行的，不承担逾期交付/支付的责任。

九、其他约定

(一) 由于甲方储存原因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二) 乙方应具有提供物资供应所需的合法生产经营资质，并应主动提供相关真实证件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给甲方备案，若乙方的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等资质证明的有效期/截止日期早于本协议的截止日期，则乙方应于资质证明的有效期/截止日期前完成变更登记，并将复印件加盖公章交予医院进行备案。若乙方在有效期/截止日期前无法完成变更登记的，乙方应于截止日期前 15 个工作日，以书面的形式告知医院，同时于乙方资质证明有效期/截止日期到期后的次日起，为本协议的终止日期；或由乙方向甲方出具由执照/资质颁发部门为乙方出具的证明，证明乙方执照/资质正在办理中，业务可正常开展，甲方收到证明后进行归档备案，由乙方继续履行协议。

(三) 乙方委派的人员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及人身财产损害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和赔偿。

十、协议生效及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协议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十一、协议补充规定

(一) 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可以与乙方签订物资供应协议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须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补充协议不得违背采购文件及本协议的实质性内容，双方不得借机谋取私利。补充协议生效后，成为原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 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二、协议争议解决办法

协议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也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附则

(一) 乙方委托第三方企业履行本协议的行为视为乙方的行为,如出现违法违约的情况则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二)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 1、产品价格目录表

2、营业执照等资质证明

3、廉洁协议

4、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甲方(盖章): 北京回龙观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产品价格目录

附件2

营业执照等资质证明

附件3

廉洁协议

项目名称：

甲方：北京回龙观医院

乙方：

为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建设，规范合同（或协议）双方经济行为，有效预防商业贿赂，防止腐败及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医院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卫生部《关于加强公立医疗机构廉洁风险防控的指导意见》，以及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等法律法规要求，订立本廉洁协议。

一、双方责任及义务

双方应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严格执行相关方针、政策及行业强制性标准，在项目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1. 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廉洁从业规定，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不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和对方利益。
2. 任何一方（含工作人员，下同）不得向对方工作人员（含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亲属，下同）索要、接受或赠送，包括但不限于回扣、礼金、礼品、感谢费、消费卡、提货单、打折卡、娱乐场所会员卡、有价证券等。
3. 任何一方不得利用电子商务收受和提供微信红包、电子礼品、预付卡等。
4. 任何一方不得向对方工作人员提供或接受宴请、健身、联谊活动、度假旅游、考察和参观，以及娱乐场所和私人会所消费等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活动。

5. 任何一方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对方为个人装修住房、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出国（境）、婚丧喜庆事宜等提供方便。

6. 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对方工作人员报销各种票据费用以及支付应由其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住宅装修、婚丧嫁娶、旅游度假、购物和学费等）。

7. 任何一方不得向对方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住房等。

8. 任何一方若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关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纠正，主动向对方单位举报，并配合调查；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违约责任

1. 如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守约方有权单方面终止业务合同（或协议）。

2. 实施商业贿赂的一方将被守约方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名单，两年内不予其合作。

3. 违约方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4.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违约方承担相关责任和法律后果。

三、协议的生效及其他

1、本协议作为主合同（或主协议）的附件，与主合同（或主协议）同时签署并生效。

2、本协议在主合同（或主协议）履行的全过程有效，与主合同（或主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与主合同（或主协议）内容相矛盾时，由双方协商确定合同（或协议）相关条款的效力，签订补充协议并执行；协商不成的，按主合同（或主协议）中“争议处理方式”条款解决，合同其他条款的有效性与可执行性不受影响。

甲方（盖章）：北京回龙观医院

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为确保医院社会化服务项目安全规范有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北京市相关规定和要求，特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书，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

一、项目名称：物资供应协议

二、项目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南店路7号

三、项目内容：保障医院的物资供给，详见主合同

四、甲方的安全责任

1. 资质与准入管理。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经营资质、产品资质、生产许可证等文件进行审核，并建立院内医用耗材/物资/设备供给目录。未通过甲方审核并列入目录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2. 对入场的乙方人员进行相应的安全教育培训，开展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清人、灭烟、洁净”等方面的规章制度宣传。入场人员安全生产、消防安全教育培训不合格的，双方可约定继续加强教育培训或更换作业人员等其他管理措施。

3. 产品验收与质量监控。甲方负有对乙方所供医用耗材/物资进行入库验收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核对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包装完整性等。对于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处理。甲方在临床使用过程中发现任何可能的产品质量或不良事件，有权立即暂停使用并通知乙方。

4. 现场作业安全监督。甲方有权对乙方在院内的配送、装卸、设备安装调试等作业活动进行安全监督。对于违反甲方消防、用电等安全规定的行为，甲方有权立即制止并督促乙方消除安全隐患。安全隐患不能及时消除或者消除过程中无法确保安全的，甲乙双方可约定安全管理措施和责任。

5. 将乙方纳入本单位的应急处置体系，督促乙方开展应急处置培训和演练。

6. 发生突发事件，双方约定现场应急处置责任和措施，以及事故报告的流程。

五、乙方的安全责任

1. 资质与合规性保证。乙方保证其具有合法的生产/经营资质，并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完整的资质文件。同时要保证所供产品完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的产品技术要求。所有产品均需来自合法渠道，杜绝任何假冒伪劣产品。

2. 产品质量与安全责任。

2.1 乙方应建立并实施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产品在生产、包装、存储、运输全过程中的质量稳定与安全。

2.2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包装必须适应运输、存储要求，确保产品在有效期内不受污染、不变质、不破损。对于无菌耗材，必须确保包装的完整性和无菌屏障功能。

2.3 乙方不得提供任何过期、失效、淘汰或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医用耗材/物资。

3. 运输与交付安全。

3.1 乙方应使用符合要求的运输工具，并提供适宜的运输环境（如恒温、冷藏等），确保产品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时仍符合质量要求。需提供完整的运输温湿度记录（如适用）。

3.2 乙方人员在甲方院内进行配送、装卸等作业时，应遵守甲方的安全生产、医院感染控制、消防等管理制度，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与监督。

4. 乙方人员须遵守医院“清人、灭烟、洁净”管理规定，严禁在院区乱停乱放机动车和非机动车；严禁在室内和非吸烟区吸烟，在吸烟区吸烟时将烟蒂熄灭后放入筒内；严禁在工作场所、活动区域乱扔垃圾，自觉维护医院的环境卫生。

5. 制定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方案，加强应急处置培训，开展应急演练。

6. 其他属于乙方安全管理的权利和义务。

六、责任追究

1. 合同履行中，发现乙方提供的有关资质材料无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 出现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应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研判，并根据责任等级划分甲乙双方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本协议的法律效力独立于主合同。

八、本协议有效期限：自本项目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之日止。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供应商承诺不实的, 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 (1) 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 (2) 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 (3) 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 (4) 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小企业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 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的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 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 温馨提示: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 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 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 (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 (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 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 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 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

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 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组织的招标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 (1)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 (2) 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 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 (4) 如我方中标, 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 (如有): 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提供身份证件的复印件，应同时提供身份证件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职务: 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附: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注: 1.此表中, 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 (国别)	制造商/生 产厂家	制造商统 一信用代 码	制 造 商 规 模	品 牌	规 格 、 型 号	单 价 (元)	预 估 采 购 数 量	合 价 (元)
1	国产硒鼓 12	适用于惠普 1010/1012/1015/1018/1020plus/1022/3015/3020/30 30/3050/3052/3055/hpm1005/m1319f	支								2	
2	国产硒鼓 88	适用于 HP P1007/HP P1008/HP P1106/HP P1108/HP M1136/HP M1213nf/HP M1216nfh/HP LaserJet Pro MFP M126a/HP LaserJet Pro MFP M126nw/HP LaserJet Pro MFP M128fp/HP LaserJet Pro MFP M128fn/HP LaserJet Pro MFP M128fw	支								2500	
3	国产硒鼓 230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ro M203 系列/惠普 LaserJet Pro MFP M227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4203dw/M4303dw/M4303fdw	支								41	
4	原装硒鼓 230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ro M203 系列/惠普 LaserJet Pro MFP M227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4203dw/M4303dw/M4303fdw	支								603	
5	原装硒鼓 232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ro M203 系列/惠普 LaserJet Pro MFP M227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4203dw/M4303dw/M4303fdw	支								290	
6	国产硒鼓 277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ro M429dw/惠普 LaserJet Pro M429fdn/惠普 LaserJet Pro M429fdw/惠普 LaserJet Pro M329dw/惠普 LaserJet Pro M305d/惠	支								25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 (国别)	制造商/生 产厂家	制造商统 一信用代 码	制 造 商 规 模	品 牌	规 格 、 型 号	单 价 (元)	预估 采 购 数 量	合 价 (元)
		普 LaserJet Pro M405d/惠普 LaserJet Pro M405dn/ 惠普 LaserJet Pro M405dw										
7	原装硒鼓 277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ro M429dw/惠普 LaserJet Pro M429fdn/惠普 LaserJet Pro M429fdw/惠普 LaserJet Pro M329dw/惠普 LaserJet Pro M305d/惠 普 LaserJet Pro M405d/惠普 LaserJet Pro M405dn/ 惠普 LaserJet Pro M405dw	支								280	
8	原装硒鼓 204 青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1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0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1 系列	支								55	
9	原装硒鼓 204A 黄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1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0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1 系列	支								55	
10	原装硒鼓 204A 红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1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0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1 系列	支								55	
11	原装硒鼓 204A 黑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1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0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81 系列	支								55	
12	原装硒鼓 126A 青	适用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nw/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a/惠 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nw	支								2	
13	原装硒鼓 126A 黄	适用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nw/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a/惠 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nw	支								2	
14	原装硒鼓 126A 红	适用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nw/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a/惠 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nw	支								2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国别)	制造商/生产厂家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合价(元)
15	原装硒鼓 126A 黑	适用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nw/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a/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nw	支							8		
16	原装成像鼓 126A	适用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惠普 LaserJet Pro CP1025nw/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a/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175nw	支							2		
17	原装硒鼓 202A 青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2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280 系列	支							25		
18	原装硒鼓 202A 黄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2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280 系列	支							25		
19	原装硒鼓 202A 红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2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280 系列	支							25		
20	原装硒鼓 202A 黑	适用于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254 系列/惠普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280 系列	支							52		
21	原装硒鼓 110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ro MFP M136a/惠普 LaserJet Pro MFP M136nw/惠普 LaserJet Pro MFP M136w/惠普 LaserJet Pro P1106/惠普 LaserJet Pro P1108/惠普 LaserJet 108a/惠普 LaserJet 108w	支							5		
22	原装墨盒 T1881 黑	适用于爱普生 WF-3641/WF-7111/WF-7621	支							42		
23	原装墨盒 955XL 青	适用于惠普 OfficeJet Pro 8210/惠普 OfficeJet Pro 8216/惠普 OfficeJet Pro 871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5/惠普 OfficeJet Pro 8730/惠普 OfficeJet Pro 8740 AiO/惠普 P27724dw/惠普 25220/惠普 7720/惠普 7730/惠普 7740	支							2		
24	原装墨盒 955XL 黄	适用于惠普 OfficeJet Pro 8210/惠普 OfficeJet Pro 8216/惠普 OfficeJet Pro 871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5/惠普 OfficeJet Pro 8730/惠普 OfficeJet Pro 8740 AiO/惠普 P27724dw/	支							2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国别)	制造商/生产厂家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合价(元)
		惠普 25220/惠普 7720/惠普 7730/惠普 7740										
25	原装墨盒 955XL 红	适用于惠普 OfficeJet Pro 8210/惠普 OfficeJet Pro 8216/惠普 OfficeJet Pro 871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5/惠普 OfficeJet Pro 8730/惠普 OfficeJet Pro 8740 AiO/惠普 P27724dw/惠普 25220/惠普 7720/惠普 7730/惠普 7740	支							2		
26	原装墨盒 955XL 黑	适用于惠普 OfficeJet Pro 8210/惠普 OfficeJet Pro 8216/惠普 OfficeJet Pro 871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0/惠普 OfficeJet Pro 8725/惠普 OfficeJet Pro 8730/惠普 OfficeJet Pro 8740 AiO/惠普 P27724dw/惠普 25220/惠普 7720/惠普 7730/惠普 7740	支							2		
27	原装墨盒 1100 蓝	适用于奔图 CP1100/奔图 CP1100DW/奔图 CP1100DN/奔图 CM1100DN/奔图 CM1100DW/奔图 CM1100ADN/奔图 CM1100ADW	支							5		
28	原装墨盒 1100 黄	适用于奔图 CP1100/奔图 CP1100DW/奔图 CP1100DN/奔图 CM1100DN/奔图 CM1100DW/奔图 CM1100ADN/奔图 CM1100ADW	支							5		
29	原装墨盒 1100 红	适用于奔图 CP1100/奔图 CP1100DW/奔图 CP1100DN/奔图 CM1100DN/奔图 CM1100DW/奔图 CM1100ADN/奔图 CM1100ADW	支							5		
30	原装墨盒 1100 黑	适用于奔图 CP1100/奔图 CP1100DW/奔图 CP1100DN/奔图 CM1100DN/奔图 CM1100DW/奔图 CM1100ADN/奔图 CM1100ADW	支							12		
31	原装硒鼓 CRG329 青	适用于佳能 LBP7010C/佳能 LBP7018C/佳能 LBP7020C	支							2		
32	原装硒鼓 CRG329 黄	适用于佳能 LBP7010C/佳能 LBP7018C/佳能 LBP7020C	支							2		
33	原装硒鼓 CRG329 红	适用于佳能 LBP7010C/佳能 LBP7018C/佳能	支							2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国别)	制造商/生产厂家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合价(元)
		LBP7020C										
34	原装硒鼓 CRG329 黑	适用于佳能 LBP7010C/佳能 LBP7018C/佳能 LBP7020C	支							2		
35	原装硒鼓 18A	适用于 HP M104 系列/HP M132 系列	支							2		
36	原装硒鼓 166A	适用于惠普 Laser MFP 1136w/Laser MFP 1188a/Laser MFP 1188w/Laser MFP 1188nw/LaserJet 1008a/LaserJet 1008w	支							2		
37	原装硒鼓 2250	适用于兄弟 HL-2240D/兄弟 HL-2250DN/兄弟 DCP-7060D/兄弟 MFC-7470D/兄弟 MFC-7360/兄弟 MFC-7860DN	支							2		
38	原装墨粉 2225	适用于兄弟 HL-2240D/兄弟 HL-2250DN/兄弟 DCP-7060D/兄弟 MFC-7470D/兄弟 MFC-7360/兄弟 MFC-7860DN	支							20		
39	原装墨盒 T1882 蓝	适用于爱普生 WF-3641/WF-7111/WF-7621	支							8		
40	原装墨盒 T1883 红	适用于爱普生 WF-3641/WF-7111/WF-7621	支							8		
41	原装墨盒 T1884 黄	适用于爱普生 WF-3641/WF-7111/WF-7621	支							8		
42	原装硒鼓 278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P1560/惠普 LaserJet P1566/惠普 LaserJet P1606dn/惠普 LaserJet M1536dnf	支							6		
43	原装硒鼓 05A	适用于惠普 P2035/P2035N/P2055/P2055dn/P2055x/P2055d/M401d/M401n/M425dn/M425dw	支							2		
44	原装硒鼓 507A 青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500 color M551	支							3		
45	原装硒鼓 507A 黄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500 color M551	支							3		
46	原装硒鼓 507A 红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500 color M551	支							3		
47	原装硒鼓 507A 黑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500 color M551	支							0		
48	原装硒鼓 CE255A 55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500 MFP M525	支							2		
49	原装硒鼓 CF228A	适用于 HP LaserJet Pro M403/HP LaserJet Pro MFP M427/HP Color LaserJet Pro M254 系列/HP	支							10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国别)	制造商/生产厂家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合价(元)
		Color LaserJet Pro MFP M280 系列/HP LaserJet Pro 400 M401 系列										
50	原装硒鼓 D8840160	适用于理光 MP2014/理光 MP2014D/理光 MP2014AD/	支							0		
51	原装墨粉 2014C	适用于理光 MP2014/理光 MP2014D/理光 MP2014AD/理光 IM2701/理光 IM2702/理光 M2700	支							6		
52	原装粉盒 2115	适用于兄弟 HL-2140/HL-2150N/HL-2170W/DCP-7030/DCP-7040/MFC-7340/MFC-7450/MFC-7840W	支							2		
53	原装墨粉 NPG-73	适用于佳能 IR-ADV 4525/IR-ADV 4535/IR-ADV 4545/IR-ADV 4551	支							4		
54	原装硒鼓 NPG-73	适用于佳能 IR-ADV 4525/IR-ADV 4535/IR-ADV 4545/IR-ADV 4551	支							2		
55	原装 3385 粉盒	适用于兄弟 HL-5440D、HL-5445D、HL-5450DN、HL-6180DW,MFC-8510DN、MFC-8515DN、MFC-8520DN	支							2		
56	原装墨粉 3335	适用于兄弟 HL-5440D/兄弟 HL-5450DN/兄弟 HL-5470DW/兄弟 HL-6180DW/兄弟 HL-8510/兄弟 HL-8515/兄弟 HL-8520	支							8		
57	原装硒鼓 3350	适用于兄弟 HL-5240/兄弟 HL-5250DN/兄弟 DCP-8060/兄弟 MFC-8460N/兄弟 MFC-8860DN/兄弟 HL-3150CDN	支							2		
58	国产硒鼓 3150	适用于兄弟 HL-5240/兄弟 HL-5250DN/兄弟 DCP-8060/兄弟 MFC-8460N/兄弟 MFC-8860DN/兄弟 HL-3150CDN	支							2		
59	国产墨粉 3135	适用于兄弟 HL-5240/5250dn/兄弟 DCP-8060/兄弟 MFC-8460N/8860DN	支							5		
60	原装墨盒 803 彩	适用于惠普 Deskjet 1111/惠普 Deskjet 1112/惠普 Deskjet 2131/惠普 Deskjet 2132/惠普 Deskjet 2621/惠普 Deskjet 2622	支							2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国别)	制造商/生产厂家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合价(元)
61	原装墨盒 803 黑	适用于惠普 Deskjet 1111/惠普 Deskjet 1112/惠普 Deskjet 2131/惠普 Deskjet 2132/惠普 Deskjet 2621/惠普 Deskjet 2622	支							2		
62	原装硒鼓 CT350999	适用于富士施乐 DocuPrint DP2108B	支							1		
63	原装墨粉 CT203484	适用于富士施乐 ApeosPort 3410SD	支							2		
64	原装墨粉 CT203485	适用于富士施乐 ApeosPort 3410SD	支							2		
65	原装硒鼓 CT351281	适用于富士施乐 ApeosPort 3410SD/ApeosPort Prin C2275/ApeosPort Prin C3370/ApeosPort Prin C3375	支							2		
66	原装墨粉 CT202384	适用于富士施乐 DocuCentre S2011/富士施乐 DocuCentre S2320/富士施乐 DocuCentre S2520	支							4		
67	原装硒鼓 CT351007	适用于富士施乐 S1810/S2010/S2110/S2220/S2320/S2420/S2520/2011 系列	支							5		
68	原装硒鼓 7553A	适用于 HP P2010/HP P2014/HP P2015 系列/HP LaserJet 1010/1012/1015/3050/3020/3030/HP M2727nf/HP M2727nfs	支							1		
69	原装硒鼓 W1333A	适用于惠普 LaserJet MFP M437n/惠普 LaserJet MFP M437dn/惠普 LaserJet MFP M437nda/惠普 LaserJet MFP M439n/惠普 LaserJet MFP M439dn/惠普 LaserJet MFP M439nda	支							4		
70	原装墨盒 680 黑色	适用于惠普 1118/2138/3638/3636/3838/4678/4538/3776/5078/2676/2677	支							2		
71	原装墨盒 680 彩色	适用于惠普 1118/2138/3638/3636/3838/4678/4538/3776/5078/2676/2677	支							2		
72	原装硒鼓 CRG319 黑	适用于佳能 LBP6670dn	支							2		
73	原装粉盒 CT201636 黑色	适用于富士施乐 DocuPrint CP305 d	支							2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国别)	制造商/生产厂家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合价(元)
74	原装粉盒 CT201637 青色	适用于富士施乐 DocuPrint CP305 d	支							2		
75	原装粉盒 CT201638 粉色	适用于富士施乐 DocuPrint CP305 d	支							2		
76	原装粉盒 CT201639 黄色	适用于富士施乐 DocuPrint CP305 d	支							2		
77	国产色带 80D-8	适用于得实 AR550II/得实 AR570/得实 AR580PRO/得实 AR630K/得实 DS-1920/得实 DS-1930/得实 DS-620II/得实 DS-650pro/得实 DS-670/得实 DS-1930pro/得实 DS2600H/得实 DS300II/得实 AR300K+II/得实 AR520II	支							5		
78	原装色带 80D-8	适用于得实 AR550II/得实 AR570/得实 AR580PRO/得实 AR630K/得实 DS-1920/得实 DS-1930/得实 DS-620II/得实 DS-650pro/得实 DS-670/得实 DS-1930pro/得实 DS2600H/得实 DS300II/得实 AR300K+II/得实 AR520II	支							21		
79	原装色带 690K	适用于爱普生 LQ-690K	支							37		
80	原装支票机色带	支票机色带	支							2		
81	相纸色带	6 寸相纸+1 卷色带; 适用于佳能 SELPHY CP1300 照片打印机	套							2		
82	白板笔 (粗)	独头	支							294		
83	白板笔	12 色	盒							92		
84	安全笔	回缩防刺穿; 防吞咽 0.5mm	支							207		
85	安全笔配芯	0.5mm	支							440		
86	拔帽式签字笔	0.5mm	支							1018		
87	拔帽式笔芯	0.5mm	支							110		
88	按动式签字笔	红、黑、蓝、墨蓝色; 0.5mm	支							5309		
89	签字笔芯	红、黑、蓝、墨蓝色; 0.5mm	支							4024		
90	荧光笔	彩色; 斧式笔头	支							116		
91	记号笔 (粗-独头)	粗-独头	支							286		
92	记号笔 (细-双头)	细-双头	支							1388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 (国别)	制造商/生 产厂家	制造商统 一信用代 码	制 造 商 规 模	品 牌	规 格 、 型 号	单 价 (元)	预估 采 购 数 量	合 价 (元)
93	台笔	0.5mm	支							136		
94	圆珠笔 (0.7)	0.7mm	支							134		
95	水彩笔	24 色/桶	桶							43		
96	(行为矫正) 水彩笔	36 色; 三角杆	盒							104		
97	(行为矫正) 勾线笔 (针 管笔)	0.3mm	支							150		
98	(行为矫正) 勾线笔 (针 管笔)	0.5mm	支							150		
99	粉笔	12 色	盒							20		
100	彩色粉笔	六角	套							3		
101	红蓝铅笔	双头	支							10		
102	铅笔 (2B)	2B	支							481		
103	铅笔 (HB)	HB	支							351		
104	(行为矫正) 彩色铅笔	六角笔杆; 24 色/桶	桶							152		
105	书画狼毫毛笔	三只套装	套							49		
106	(行为矫正) 毛笔 (中 号)	中号: 羊毫; 杆长 27cm	支							122		
107	(行为矫正) 毛笔字帖	字帖 46.5cm*35cm; 字 7.5cm*7.5cm; 楷体; 25 张/ 包	包							220		
108	(行为矫正) 色粉	24 色	套							200		
109	笔筒	8cm*10cm 圆形网纹	个							68		
110	直尺	30mm	把							48		
111	笔记本	32K; ≥40 页/本; 软皮	本							501		
112	笔记本	A4; 横线; ≥80 页/本; 软皮	本							136		
113	笔记本	A5; ≥100 页/本; 软皮	本							66		
114	硬皮本	32K; ≥80 页/本	本							617		
115	(行为矫正) 记事本	64k; ≥100 页, 无钉装订	个							110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 (国别)	制造商/生 产厂家	制造商统 一信用代 码	制 造 商 规 模	品 牌	规 格 、 型 号	单 价 (元)	预估 采 购 数 量	合 价 (元)
116	皮面笔记本	A4; ≥ 160 页/本	本							34		
117	空白活页替芯	B5; 9 孔; 100 页/本	本							10		
118	梯形口数据线(1米)	梯形口 1 米	条							6		
119	三合一数据线	50cm/根三合一苹果; Type-c; 安卓	条							46		
120	三合一数据线	25cm/根三合一苹果; Type-c; 安卓	条							107		
121	光敏印章	5 号; 楷体; 双排	个							60		
122	光敏印章	5 号; 楷体; 单排	个							65		
123	光敏印章	35*10mm; “复印”	个							1		
124	印章	5.6*1.9cm	个							45		
125	印章	12mm, 用于标记护理级别	个							35		
126	数字印章	1 号	套							1		
127	英文组合印章	1 号 (8.2*6.4mm)	套							1		
128	数字组合印章	3 号 (4.7*3.2mm)	套							1		
129	(行为矫正) 奖励小印章	35mm*25mm	个							110		
130	口取纸	大号; 10 张/包	包							69		
131	A4 口取纸	40 块; 39.5*22mm; 黄色; 20 张/包	包							14		
132	A4 口取纸	40 块; 圆角; 49*25mm; 白色; 100 张/包	包							14		
133	绘画纸	8K; 20 张/套	套							123		
134	水彩纸	8K; 20 张/袋	袋							222		
135	宣纸	50*100; 半生熟; 10 张/包	包							65		
136	毛边纸	10cm*12 格; 30 张/包	包							201		
137	收银纸/热敏纸	长 80mm*宽 60mm, ≥ 17 米/卷	卷							122		
138	收银纸/热敏纸	长 57mm*宽 50mm; ≥ 13 米/卷	卷							653		
139	热敏纸	长 50mm*宽 30mm, 750 张/卷	卷							246		
140	三防热敏纸	长 100mm*宽 70mm, 690 张/卷	卷							110		
141	哑银不干胶标签纸	长 60mm*宽 40mm; 1000 张/卷	卷							1		
142	手工折纸	10 色; 14.5*14.5cm, 50 张/套	套							95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 (国别)	制造商/生 产厂家	制造商统 一信用代 码	制 造 商 规 模	品 牌	规 格 、 型 号	单 价 (元)	预估 采 购 数 量	合 价 (元)
143	星空折纸	15*15cm; 50 张/包	包							93		
144	(行为矫正) 星星折纸	多彩; 27 色; 540 张/包	包							150		
145	(行为矫正) 方形彩色折纸	20cm*20cm; 100 张/包	包							140		
146	牛皮纸书皮	A4; 10 张/包	包							21		
147	牛皮纸自粘书皮	A4 (大号) +16K (中号) +25K (小号); 25K*4 张、16K*16 张、A4*5 张	包							20		
148	复写纸	185*85mm; 100 张/盒	盒							6		
149	便签纸	76*76mm; 正方形; 100 张/包	包							132		
150	金属四联文件筐	四联	个							29		
151	文件框 (三联)	三联	个							75		
152	文件框 (单联)	单联	个							12		
153	文件盘 (三层)	三层	个							59		
154	文件盘 (金属-五层)	金属; 五层	个							18		
155	插页文件夹	A4-40 页; 插页	个							320		
156	文件夹	A4; 单强力夹, 带插袋	个							181		
157	文件夹	A4; 双强力夹	个							76		
158	单页文件夹 (L 形)	A4; 30 个/包	包							163		
159	3 孔文件夹	A4	个							38		
160	活页文件夹	3 孔	个							30		
161	电脑文件夹	22 针, A4	个							55		
162	透明文件袋	A4, 按扣	个							6934		
163	透明文件袋	A4, 系绳	个							256		
164	粘贴式文件袋	A5, 左右两边带不干胶, 竖版	个							1		
165	粘贴式文件袋	A5, 左右两边带不干胶, 横版	个							1		
166	手提文件袋	A5, EVA 材质	个							100		
167	文件袋 (A4-11 孔)	A4-11 孔; 100 个/包	包							89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 (国别)	制造商/生 产厂家	制造商统 一信用代 码	制 造 商 规 模	品 牌	规 格 、 型 号	单 价 (元)	预估 采 购 数 量	合 价 (元)
168	网格拉链袋	A4; 5 个/包	包							141		
169	风琴包文件夹	A4; 13 格带提手	个							32		
170	抽杆夹 (14mm)	A4; 14mm	个							92		
171	抽杆夹 (8mm)	A4; 8mm	个							27		
172	钢化大板夹	A4	个							99		
173	凭证夹	大号	个							5		
174	订书器 (常规)	适用 24/6; 26/6 订书钉; 省力型	个							55		
175	订书器 (小)	适配 10#订书钉	个							6		
176	订书机	适用 24/6 订书钉; 省力型	个							16		
177	无针订书器	装订张数可达 5 页 (70g 纸张)	个							2		
178	重型订书机	适配 0012/25 张; 0027/50 张; 0015/60 张; 0013/100 张	个							6		
179	重型起钉器	可起所有种类的订书钉	个							1		
180	起钉器	适用 24/6; 26/6 等小号订书钉	个							43		
181	订书钉 (0010)	0010-12 张	盒							212		
182	订书钉 (0012)	0012-25 张	盒							310		
183	订书钉 (0013)	0013-100 张	盒							304		
184	订书钉 (0027)	0027-50 张	盒							18		
185	订书钉 (0015)	0015-60 张	盒							7		
186	油画棒	48 色	盒							67		
187	油画棒	24 色	盒							15		
188	中国画颜料	18 色	盒							32		
189	水彩颜料	28 色	盒							13		
190	12 色颜料套装	12 色	套							38		
191	24 色颜料笔套装	24 色	套							41		
192	印台	内盘面≥116*66mm, 速干	个							24		
193	印油 (水性) 红	40ml/瓶	瓶							33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 (国别)	制造商/生 产厂家	制造商统 一信用代 码	制 造商 规 模	品 牌	规 格 、 型 号	单 价 (元)	预估 采 购 数 量	合 价 (元)
194	印油 (油性) 黑	10ml/瓶	瓶							17		
195	手摇削笔器	手摇	个							53		
196	塑封膜	3 寸; 8S; 100 张/包	包							2		
197	塑封膜	A4; 100 张/包; 8S	包							43		
198	塑封膜	A4; 100 张/包; 7S	包							2		
199	刻录光盘 (CD)	可擦写	张							62		
200	刻录光盘 (DVD)	可擦写	张							112		
201	胶棒	15g/支	支							1096		
202	计算器	186*147*39.5mm	台							37		
203	原装打孔机钻头 (6mm)	6mm, 适配得力打孔机	个							1		
204	打孔机钻头 (3mm)	3mm	个							1		
205	打孔机钻头 (4mm)	4mm	个							1		
206	打孔机钻头 (5mm)	5mm	个							24		
207	打孔机钻头 (6mm)	6mm	个							1		
208	打孔机钻头 (7mm)	7mm	个							5		
209	打孔机刀垫	GB121	盒							24		
210	键盘 (有线)	有线 USB 接口	个							149		
211	鼠标 (有线)	有线 USB 接口	个							150		
212	无线键盘	2.4GHz; 无线传输; 微型接收器	个							41		
213	无线鼠标键盘	键鼠套装	套							42		
214	无线鼠标	2.4GHz 无线传输; 微型接收器	个							36		
215	鼠标垫	250*200MM	个							147		
216	彩色长尾夹 (15mm)	15mm; 60 个/桶	桶							63		
217	彩色长尾夹 (19mm)	19mm; 40 个/桶	桶							44		
218	彩色长尾夹 (25mm)	25mm; 48 个/桶	桶							45		
219	彩色长尾夹 (32mm)	32mm; 24 个/桶	桶							60		
220	彩色长尾夹 (41mm)	41mm; 24 个/桶	桶							17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 (国别)	制造商/生 产厂家	制造商统 一信用代 码	制 造 商 规 模	品 牌	规 格 、 型 号	单 价 (元)	预估 采 购 数 量	合 价 (元)
221	彩色长尾夹 (50mm)	50mm; 12 个/桶	桶							35		
222	黑色长尾夹 (15mm)	15mm; 12 个/盒	盒							31		
223	黑色长尾夹 (19mm)	19mm; 12 个/盒	盒							60		
224	黑色长尾夹 (25mm)	25mm; 12 个/盒	盒							21		
225	黑色长尾夹 (32mm)	32mm; 12 个/盒	盒							56		
226	黑色长尾夹 (41mm)	41mm; 12 个/盒	盒							79		
227	黑色长尾夹 (50mm)	50mm; 12 个/盒	盒							18		
228	铁夹子 (白)	76mm; 6 个装/包, 资料整理用	包							21		
229	铁夹子 (黑)	大号 120mm, 资料整理用	个							15		
230	便利贴 (四条装)	每条 76*19mm; 100 张/本	本							281		
231	便利贴 (方)	每张 76*76mm; 100 张/本	本							108		
232	便利贴 (荧光)	44*12mm; 100 张/包	包							127		
233	便利贴 (索引贴)	12*28mm; 160 枚/包	包							59		
234	便利贴/记事贴 (9 色)	12*44mm; 180 张/本	本							48		
235	档案盒 (12mm)	12mm; A4	个							80		
236	档案盒 (25mm)	25mm; A4	个							67		
237	档案盒 (35mm)	35mm; A4	个							120		
238	档案盒 (55mm)	55mm; A4	个							368		
239	档案盒 (75mm)	75mm; A4	个							155		
240	档案盒 (100mm)	100mm; A4	个							219		
241	黑板磁力贴	48 个/桶	桶							7		
242	白板磁扣	直径 30mm; 6 粒/卡	卡							48		
243	金属书立	9 寸; 450g; 23cm*15.3cm*20.5cm; 2 个/副	副							34		
244	曲别针	29mm, 100 枚/盒	盒							600		
245	大号曲别针	50mm, 100 枚/盒	盒							94		
246	大头针	25mm	盒							15		
247	图钉	10*11mm	盒							5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国别)	制造商/生产厂家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预估采购数量	合价(元)
248	橡皮筋	50g/桶	桶							174		
249	橡皮	32*32mm	块							303		
250	板擦	磁吸	个							26		
251	涂改液	18ml/瓶	瓶							17		
252	墨汁 (250ml)	250ml/瓶	瓶							37		
253	墨汁 (100ml)	100ml/瓶	瓶							40		
254	(行为矫正) 墨汁 (100ml)	100ml/瓶	瓶							122		
255	墨水 (钢笔)	50ml	瓶							6		
256	纸杯	230ml	个							4033		
257	相机内存卡	128G	个							2		
258	读卡器	usb2.0	个							5		
259	标签机碳带	110*70mm, 适用于条码打印机 (Zebra GK888T)	个							10		
260	定制嘉奖证书	专版	套							250		
261	定制记功证书	专版	套							30		
262	荣誉证书	A4	本							300		
263	荣誉证书 (含证书芯)	6k	本							420		
264	荣誉证书 (含证书芯)	8K	本							160		
265	荣誉证书内芯	A4; 20 张/包	包							205		
266	白板	90*120; 带架	套							1		
267	白板	70*50	块							5		
268	白板	60*100	套							2		
269	白板	40*60	个							2		
270	白板墙贴	120*240cm	张							5		
271	磁吸钢化玻璃白板	90*60	个							1		
272	移动硬盘 (5TB)	5TB; USB3.0	个							8		
273	移动硬盘 (2TB)	2TB; USB3.0	个							3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产地 (国别)	制造商/生 产厂家	制造商统 一信用代 码	制 造 商 规 模	品 牌	规 格 、 型 号	单 价 (元)	预估 采购 数 量	合 价 (元)
274	移动硬盘 (1TB)	1TB; USB3.0	个							4		
275	U 盘 (256g)	256g	个							38		
276	U 盘 (128g)	128g	个							22		
277	U 盘 (64g)	64g	个							7		
278	U 盘 (32g)	32g	个							11		
279	U 盘 (16g)	16g	个							2		
280	装订机	打孔直径为 7mm; 装订厚度≤30mm; 装订张数可 达 300 页 (70g 纸张)	台							1		
281	打孔器	单孔打孔器; 可打孔 8 页; 孔距 6mm	个							3		
282	打孔机 (带裁纸)	A4; 三孔带裁纸; 3mm; 4mm; 5mm; 6mm	个							1		
283	裁纸机	A4, 手动, 钢质, 配切纸导向尺	个							5		
284	塑封机	适用于 A4 大小纸张、照片的塑封, 厚度≤30mm	台							1		
285	数字密码小键盘	医保专用, 即插即用, USB 接口	台							4		
286	摆药机用包药纸	宽 70 毫米, 厚 20 微米, 350 米/卷; 适配“全自 动片剂摆药机(莱特)---YS-PL-400”	卷							780		
287	碳带 (包药机专用)	宽 60 毫米, 长 400 米; 适配“全自动片剂摆药机(莱 特)---YS-PL-400”	卷							600		
288	耐低温标签纸	25.4*9.5mm+9.5mm (各 3000 张/卷)	卷							2		
289	树脂碳带	50mm*300m	卷							2		
总价 (元)												
投标人是否为外商独资控股: (请进行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不存在外商投资, 仅勾选“否”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如存在外商投资情形请明确以下内容:												
外商投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商单独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外商部分投资												
外商国别: <input type="checkbox"/> 欧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美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日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注:

- 1.制造商规模应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
-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预估采购数量仅为预估量，具体采购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并进行结算（响应单价*实际采购数量）。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小型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的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进行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8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 (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 2.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

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 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 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 分包内容：_____。

2. 分包金额：_____, 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建议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 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拟享受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措施的，仍需提供本协议，否则不予以认可；
-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否则不予以认可。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 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9-2 其他